

河北政法职业学院

2020 年高职院校评估自评报告

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0 年全国职业院校评估工作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20〕25 号）和河北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全国职业院校评估工作的通知》（冀教督办函〔2018〕12 号）有关要求，学院围绕办学基础能力、“双师”队伍建设、专业人才培养、学生发展和社会服务能力等五个方面进行了认真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第一部分 办学基础能力

一、学院概况

河北政法职业学院与共和国同龄，具有辉煌的办学历史，是河北法学教育的发源地，为河北省民主法制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前身是成立于 1949 年 7 月的河北省建设学院，是为适应全国解放后对经济、建设、法律等各类人才的需要而建设的。1954 年 4 月，改建为河北省政法干部学校。1983 年 11 月，改建为河北政法管理干部学院。2001 年 4 月，改建为全国首家法律高职院校——河北政法职业学院，承担高等职业教育和全省政法系统领导干部培训职能。2004 年 4 月，河北林业学校整建制并入学院。2004 年在教育部首批高职高专院校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中被评为“优秀”，2010 年被确定为河北省重点建设的示范性高职院校

校，2011年顺利通过河北省第二轮人才培养工作评估。2016年被确定为河北省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建设立项单位，在2017年中期调整中综合排序名列第二。2017年，学院被认定为河北省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2018年是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建设项目收官之年，学院严格对照建设方案，聚焦“专业发展水平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高、社会服务能力显著增强，综合办学实力在省内处于领先水平”的总目标，补短板提层次，抓节点提质量，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优化整合教育资源，高质量完成了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建设项目各项建设任务。2019年，学院承担河北省第二轮创新发展行动计划中法律事务省级骨干专业群、财经商贸类专业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园林技术专业省级高水平实训基地、法律事务省级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群）、新商科虚拟仿真实训中心、数字创业设计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及省级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4门等建设项目。

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委、省政府、省委政法委的领导和省教育厅的指导下，以“良法善治，尚法高行”为校训，厚植“尚法、精业、博知、笃行”的校风，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以学生为本，为学生服务，育学生成人”的宗旨，坚持“立足政法，服务河北，面向全国”的办学定位，按照“抢抓机遇，跨越发展，稳定规模，优化结构，强化特色，提升质量”的原则，深入推进立德树人工程，同步推进“育德”与“增智”，

同步培养学生的政治素质、职业技能、健全人格与精神涵养，通过调整专业布局、整合优势资源，努力提升办学质量和水平，在其它高职专业提质量、上台阶的同时，法学、社会学、社会工作、知识产权、人力资源管理、会计学等优势专业正朝向本科层次教育水平迈进。

学院坚持科学发展、内涵发展、特色发展，以学历教育为主体，推进政法干部培训有序开展，以法学学科为重点学科，带动管理学、会计学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着力培养服务国家法治建设、京津冀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雄安新区建设的应用型人才。培养具有法学理论基础和发展潜力，自主学习、知识更新和应用能力较强，服务司法实践部门和经济社会发展、法律知识过硬、富有民主法治理念、综合素质较高、管理能力较强的应用型人才。

学院设有教学机构 15 个（10 个教学系、5 个教学部）、行政机构 13 个、教辅机构 4 个、内设机构 5 个，现有全日制高职在校生 13668 人。开设专业 47 个（不含方向），覆盖公安与司法、公共管理与服务、农林牧渔、土木建筑、交通运输、电子信息、财经商贸、旅游、文化艺术、新闻传播、教育体育等 11 个学科大类。在校生规模最大的专业大类为公安与司法、财经商贸和电子信息。

学院现有教职工共 808 人，其中专兼职教师 570 人，教师中硕士及以上学位专任教师 396 人，占比 69.47%。多位教师分别担任中央政法委政法研究所特邀研究员、全国司法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省人大常委会法律顾问、省法

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委员、省政府法制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省政府法律顾问、省高职高专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省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专家；多名教师获得全国模范教师、省级优秀教师、省级教学工作先进个人、省级教学名师、省管优秀专家、省中青年法学家、省“三三三”人才工程第二、三层次人选等称号和荣誉。

二、办学经费收入

学院积极筹措办学经费，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投入产出效益。办学经费来源主要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其他收入等部分。2018 年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收入 15842.18 万元，生均拨款水平 11804.02 元，比 2017 年增加 150.7 元；2019 年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收入 17494.51 万元，生均拨款水平 12799.6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995.59 元。2017-2019 年生均拨款水平呈逐年增加的趋势。（见表 1）。

办学经费收入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	14940.72	15842.18	17494.51
事业收入	5768.24	7862	4402.05
其他收入	433.36	360.49	343.69
总收入	21142.32	24064.67	22240.25

表 1：2015-2017 年办学经费收入情况表（单位：万元）

三、教学仪器设备

2017 年教学仪器设备总值 9293.87 万元，生均设备仪器值 7248.94 元；2018 年教学仪器设备总值 8157.92 万元，生均设备仪器值 6078.47 元；2019 年教学仪器设备总值 7499.86 万元，生均设备仪器值 5487.17 元。生均设备仪器

值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和 2019 年进行了老旧教学仪器设备的报废处置。

四、校舍情况

学院现有三个校区，占地 81937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77746 平方米，具有完备的教学、实训、生活基础设施。其中教学科研及辅助面积 110546 平方米、行政办公用房面积 19174 平方米，生均 9.81 平方米。学生公寓面积 89266 平方米，生均 6.75 平方米。学院拥有设施完备、功能齐全的实训室、教学楼、图书馆、体育馆、餐厅、浴室、体育馆等教学生活用房，能够满足师生日常学习生活需要。

五、信息化教学条件

学院不断推进数字化校园的应用水平，严格落实《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在全力打造数字化校园环境的基础上，启动了智慧校园建设工程。截至 2019 年 9 月共有学生专业机房 33 个，公共机房 5 个，教学用终端计算机 2820 台，每百名学生拥有教学终端 20.6 台。学院宽带持续提速，学院宽带上网速率提升至 3.2G，启动 5G 覆盖项目，分批实现学院 5G 信号覆盖。

学院加快智慧校园建设，已完成“智慧校园”一期建设工程。学院利用社会资金建设智慧校园一卡通，食堂已开通支付宝、微信支付；浴室水控全部更改为密码兼容刷卡水控，学生可远程查看浴室空位、预约；图书馆升级为人脸识别门禁；安装自助打印机 2 台，银行银亭 1 座。

截至 2019 年学院建有省级专业(群)教学资源库数 3 个，

上线在线开放课程数 60 门，在线开放课程选课总人数达 17049 人，建有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4 门，校内 SPOC 课程达 100 余门，学习资源 181576 个，各类教学资源 29881GB，数字资源总量 119110GB，2019 年总访问量 9080986 人次。

第二部分 “双师” 队伍建设

一、师资队伍结构

学院按照“引进急需的，提高在职的”的师资队伍建设思路，严格准入制度，积极创造条件，引进高学历、高职称人员来校工作。学院拨付专项经费，鼓励支持教师参加各级各类进修学习，提升学历学位层次和专业水平。学院现有专兼职教师 570 人，骨干教师 431 人，双师型专任教师 390 人占比 68.42%。教师中具有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 223 人占比 39.12%。专任教师获硕士以上学位的 396 人，占专任教师的 68.42%。年龄在 45 岁以下教师为 368 人，占比 64.56%，师资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

学院积极建设校外兼职和兼课教师队伍，针对信息技术更新快、校内师资短缺的现状，积极创新师资建设理念和思路，校企互聘优质师资，深入挖掘能工巧匠介入一线教学，建设起一支以企业行业技术人员为主体的相对稳定校外专兼职双师教师队伍。2019 年共聘请校外兼职和兼课教师 276 人，其中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 117 人，占 43.11%；具有中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 49 人，占 17.75%。主要承担学院校企合作专业的专业课、专业技能训练课程和毕业实习

指导等教学工作，承担 11412 课时，共计支付课时费 57.06 万元。

二、师资培养培训

学院持续加大师资培训力度，不断拓展师资培训渠道，坚持专题培训、定制培训、网络培训相结合，组织学院专兼职教师“走出去”取真经开拓思路，把专家“请进来”因地制宜传授经验，提高了师资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学院师资培训呈多样化、多层次、全方位态势开展，广大教师的专业教学能力和信息化教学水平均得到显著提高，实现了师资培训多元化发展、教师素质整体性提升的预定目标。

认真落实教育部等四部门联合印发《深化新时代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先后修订了《教师专业实践管理办法》《青年教师导师制实施办法》等管理文件，从教师培养补充、培训发展、考核评价、绩效待遇等方面提供了保障措施，增加业务素质提升专项经费，选送上千人次教学一线教师及教学管理人员参加全国各级各类高职教育、教学、职业技能培训、技能大赛、行业企业实践和专业教学研讨活动。

第三部分 专业人才培养

一、专业人才培养模式

学院积极调整专业布局，突出政法特色、时代特色，组织完成 2020 年新专业申报工作。通过了互联网金融、法律事务（金融法务方向）、物联网应用技术、人工智能技术服务、

研学旅行管理与服务、建筑工程技术、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跨境电子商务、物流管理（智慧物流方向）、环境工程技术等 10 个专业。强化骨干专业教学团队培养、教学资源开发、实践教学条件建设，打造专业特色，全面提升骨干专业建设水平。

紧紧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建设等国家战略，应对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主动深化依法治国理念、积极优化专业结构、继续强化系部间优势互补和错位发展的举措，进一步提升了服务法治河北建设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依托法律事务高水平专业群（河北省第二轮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项目），发挥专业群的集聚效应和服务功能，实现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整合现有专业，形成以法律事务专业群为核心，国际贸易专业群、网络技术骨干专业群、园林技术专业群、电子商务专业群，空中乘务专业群五大学院级学科专业群拱卫的“五星”专业群发展模式。

二、校内外实践教学及校企合作

学院以培养就业能力为导向，以基于工作过程和行动导向为指导，以职业工作岗位所需要的职业行动能力要求为依据，以工作项目（任务）为核心，着力模拟仿真实际工作的职业情境，将职业能力培养所涉及的理论知识、实务知识、工作过程知识、基本技能、专项技能、综合技能、职业素养有机结合在一起，经过 2016-2019 年建设，学院实训条件得

到提升，截至 2019 年底，共建有各类实训中心、实训室、研训室 95 个，共有实训设备 10196 台件，总资产 8459.68 万元，实训工位数 6229 个，生均 0.46 个。

学院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实际，不断加强与行业企业的深度合作，积极引入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实践教学，共同开展应用于行业和产业的实际项目，解决企业的实际问题，并将合作项目转化为实践教学案例，提高实践教学的应用性。截至 2019 年，共建有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168 个，学生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实习总量为 13760 人日，110080 课时；生均 8 学时。

目前，学院环境艺术设计专业（高端别墅设计方向）北京铭艺订单班、文秘（高级商务助理方向）专业国际邮轮乘务管理订单班等共计 180 名学生。校企双方共同组织学生实训、顶岗实习、就业等工作，确保学生就业率和就业质量。企业订单学生占学生总数的 1.3%。学院将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即职教 20 条要求，推动校企全面深度合作，安排部署各系根据自身特点和人才培养需要，与具备条件的合作企业在人才培养、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合作。

三、课程建设与质量

严格落实《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及时完成 2019 级人才培养计划修订工作。保证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学分，体育 6 学分，军事理论 2 学分，军事技能训练 2 学

分，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2 学分，形势与政策 1 学分。在其他必修学分中，劳动实践、志愿服务、社会公益、操行规范等各为 1 学分。强化了“德育”要求，补充了“劳育”当前存在的不足。

在 2019 级专业人才培养计划制（修）定时，每学年安排 40 周教学活动，各专业总学时数不低于 2500，公共基础课程学时应当不少于总学时的 1/4，选修课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均应当不少于 10%。并且 16 学时计为 1 个学分。为鼓励学生自主学习，开设的任选课程均为网络课程，学生自主选课学习获取学分。目前，按照 2019 级人才培养计划，“纯理论课”（A 类）、“实践+理论课”（B 类）和“纯实践课”（C 类）三种课程的课时比例情况大致为 80:1600:350，体现了职业教育关注动手能力的教育理念。

第四部分 学生发展

一、招生质量逐年提高

一是招生数量逐年增长。以 2017—2019 三年的招生数据为例：2017 年招生计划为 4750 人，实际录取 4749 人，录取率 99.98%；2018 年招生计划为 4650 人，实际录取 4646 人，录取率 99.91%；2019 年招生计划为 4700 人，实际录取 4700 人，录取率 100%。学院近三年招生计划上下浮动小，招生规模较为稳定，录取率稳中有升。

二是生源质量明显提高。近几年，通过加强学院内涵建设，强化管理，学院的校风校貌得到了极大的提升。经过抓

内涵建设，我院学生整体素质有了较大提升，学院办学的社会评价度较高，能够吸引和培养高素质生源的良好育人氛围已初步形成。同时，学院单招和普招历年投档最低分数逐年提高。这说明报考我院的高素质生源越来越多，学院对高素质生源的吸引力也越来越大。

二、直接就业率持续攀升

由于近几年就业形势较为严峻，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不容乐观。为促进我院毕业生就业，学院做了大量的工作。通过举办大型校园招聘会和其他形式的招聘活动、引入资质较好的用人单位来院宣讲、举行就业辅导讲座、多种渠道发布就业信息等形式促进就业。2019年，创新就业服务形式，一改往年举办大型招聘会的传统形式，改为举办系列的小型招聘活动，实现了“天天招聘会，周周宣讲会”。活动期间，推送就业信息12638条，意向就业毕业生2788人。学院与石家庄市新华区就业服务局联合举办了专场企业宣讲会和小型招聘活动。经统计，学院2019届应届毕业生直接就业率达95.5%。

三、毕业生就业情况分析

从近几年毕业生就业去向统计结果来看，绝大多数毕业生选择以灵活就业的形式就业，就业单位多为民营企业，极少数毕业生进入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或选择“三支一扶”计划。其余部分毕业生选择参军、自主创业、升学或者回原籍待业。就业区域主要集中在京津冀地区。以2019年为例：

毕业去向	人数	占比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19	0.45%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3712	88.05%
待就业	186	4.41%
升学	299	7.09%
合计	4216人	100.00%

表 2 2019 年毕业生就业形式比例表

就业单位性质	就业人数	占比
机关	2	0.05%
国有企业	7	0.19%
三资企业	2	0.05%
其他企业	14	0.38%
其他	3706	99.33%
合计	3731人	100.00%

表 3 2019 年毕业生就业单位类型分布

各生源地(省)	毕业人数	就业人数	就业率
河北省	4193	4009	95.61%
山西省	14	13	92.86%
甘肃省	9	8	88.89%
合计	4216人	4030人	95.59%

表 4 2019 年各生源地毕业生就业情况

就业地区	就业人数	占比
东部	3682	98.69%
中部	31	0.83%
西部	18	0.48%
合计	3731人	100.00%

表 5 2019 年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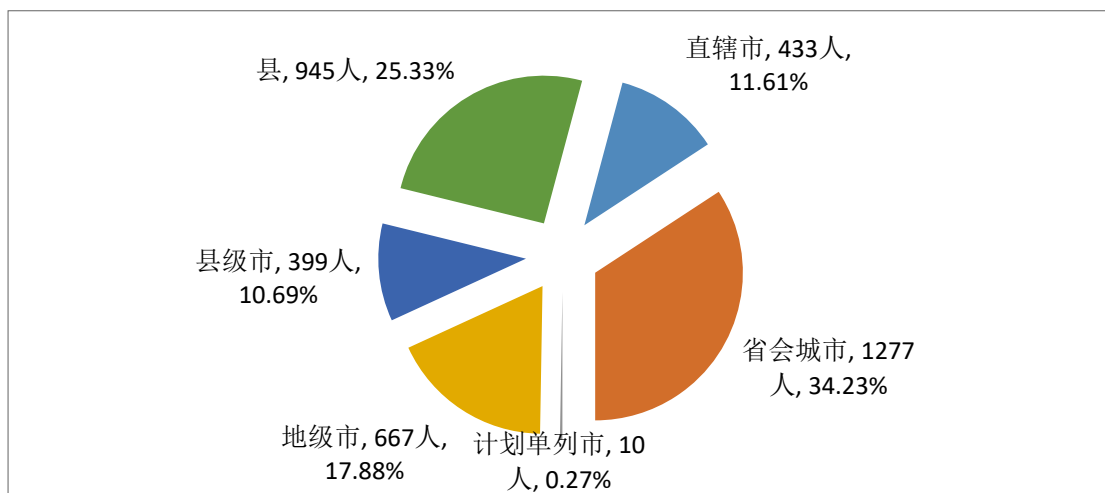


图 1 2019 年毕业生就业地区类型分布

四、毕业生职业资格证书获取率

作为高职院校，学院十分重视培养学生的职业素养和职业技能。为激发学生学习专业技能的动力，积极鼓励学生参加各类职业资格认证考试和测试，同时也将职业资格证书获取情况作为衡量学生职业技能掌握程度的标准。2017—2019年，我院学生报考国家颁发的与专业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类考试（中、高级）人数和报考行业企业颁发的与专业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类考试层次均有所提升，两类职业资格证书获取率和质量也在逐年增长。

第五部分 社会服务能力

一、专业建设

学院设有法律系、法学系、国际法商系、计算机系、管理系、建设工程系、财经管理系、国际交流系、会计系、生态工程系、公共法律基础部、继续教育部、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体育部、基础教学部等 15 个系、部。学院主动适应区

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需要，开设了司法助理、法律事务、社区矫正、知识产权管理、金融管理、国际金融、投资与理财、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商务、移动通信、计算机网络技术、软件技术、数字展示技术、数字媒体应用技术、大数据技术与应用、艺术设计、旅游管理、酒店管理、会展策划与管理、网络新闻与传播、文秘、社会工作、人力资源管理、网络舆情监测、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园林技术、建筑室内设计、风景园林设计、建设工程管理、工程造价、环境艺术设计、连锁经营管理、市场营销、电子商务、物流管理、高速铁路客运乘务、空中乘务、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表演艺术、商务英语、应用英语、应用日语、税务、财务管理、会计、审计、统计与会计核算等 47 个专业（不含方向）。

二、开展双创双服，当好新型智库

学院充分发挥专业、人才优势，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主动参与法律援助、案件评查、立法研讨、技能鉴定、技术服务、社会考试、社会培训等社会服务，为学院赢得了良好声誉，扩大了学院的社会知名度。

2019 年，学院依托师资优势，利用法律服务中心和法律援助中心为平台，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根据法制宣传“八进”的要求，利用重要节点，法制流动课堂宣讲团进小学、进社区，组织了 19 场法制宣传活动，为大众普及了法律知识，提高了人民的法治意识。受邀开展 23 次专题讲座，参加 5 次专家论证会、2 次立法论证会、1 次立法听证会，讲授法律知识，积极建言献策。法律援助中心律师

办理民事、刑事和执行等法律援助案件 16 件，受到检察院、受援人及家长的高度好评。多名教师兼职律师、人民陪审员、仲裁员服务社会，承办民事、刑事案件 64 件，承办仲裁案件 1 件，担任 2 家企业的破产重整管理人，提供 1 次律师专项服务，受聘担任省体育局、药监局、国资委、国控集团等 29 家单位的法律顾问，在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陪审案件 10 件，在太原仲裁委员会和宁波仲裁委担任 2 件案件的仲裁工作。与高新区政法委、法院、公安、社发局、团委以及石家庄心语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共同签订了《关于构建石家庄高新区未成年人司法工作社会支持体系的合作框架协议》。学院法律系继续作为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法律援助项目的全国高等院校 26 家实施单位之一，为平安河北、法治河北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三、强化理论研究，提高科研水平

加强科学研究，为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提供智力支持。2018 年，教师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145 篇，其中核心期刊论文 25 篇，出版专著、教材 26 部，申请立项河北省社科基金规划课题等各级各类课题 47 项，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1 项；《河北法学》出版正刊 12 期，实现了稿件全球性即时数字出版，再次入编《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学思苑》创刊出版，被评为省会“精品内资”出版物。

2019 年，学院承办的河北省法学会民商法学研究会、诉讼法学研究会和刑法学研究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努力在发挥政治引领上下功夫，积

极探索推进新型智库建设。2019 年年会暨学术研讨会聚焦经济犯罪案件办理中的若干疑难问题、当前我国刑法与刑法学的若干重要议题、民间借贷司法实务等重点热点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和讨论。本次会议共收到论文 112 篇，分别评出一等奖 14 篇，二等奖 28 篇，三等奖 38 篇。学院主持完成的司法部课题成果——《完善法律援助制度研究》，荣获首届“樊崇义法律援助优秀科研成果奖”著作类三等奖，在服务全面依法治国理论和实践上发挥了作用。

四、开展技术培训，组织社会考试

成人招生规模明显提高。目前建有成人专科函授站 4 个，函授在校生学生 1030 人，其中成人专科在校生 737 人，专升本在校生 245 人（其中，中国政法大学 71 人、河北经贸大学 150 人、北京林业大学 24 人）。

社会培训工作有成效。加大与各级政法部门和行业企业的对接深度，2019 年开展各类社会服务培训 635 人次。先后承接了天津银行石家庄分行 50 人中层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应用文写作培训班和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480 人新入职员工的培训班；举办石家庄税务局第四稽查局稽查案件分析及业务培训班 105 人。

承接社会考试工作。努力提高考试工作质量，积极扩大学院的社会影响力。利用微信平台及时更新考试服务信息，积极开发了社会考试监考人员报名和培训软件。2019 年，承接社会考试共 28 种，3450 场次，参加考试 103242 人。2019 年共承接省市考试院和人事考试部门对我院考试工作的组

织安排予以充分肯定、表扬。

网址链接：<http://www.helc.edu.cn>

河北政法职业学院

2020年8月25日